

关于[宝安中心区]法定图则和[新安南地区]法定图则局部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 2019 年第 8 次会议审批通过[宝安中心区]法定图则和[新安南地区]法定图则局部调整的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[宝安中心区]法定图则局部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㎡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4-17	G1	公园绿地	13348	--	--	规划
06-28	G1	公园绿地	13023	--	--	规划
[新安南地区]法定图则局部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44-13	G1	公园绿地	11718	---	---	---
46-07	G1	公园绿地	12691	---	---	---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 2019年7月2日